

WKK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0532)



INTERIM REPORT 2020

中期報告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益	7	2,037,728	2,513,867
其他收益，淨額		2,708	2,914
原材料及已動用消耗品		(810,846)	(1,419,613)
購買製成品		(667,982)	(537,842)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165,493)	(17,762)
僱員福利開支		(276,680)	(338,667)
折舊及攤銷		(34,730)	(34,03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撥回淨額		210	3,593
其他開支	8	(82,581)	(116,719)
經營溢利		2,334	55,735
融資收入	9	971	1,791
融資成本	9	(6,377)	(14,979)
融資成本，淨額	9	(5,406)	(13,188)
所佔一間合營公司之溢利		710	1,01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6	(2,362)	43,565
所得稅支出	10	(7,402)	(16,036)
本期間(虧損)/溢利		(9,764)	27,529
應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6,445)	23,217
非控制性權益		6,681	4,312
		(9,764)	27,529
本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溢利之 每股(虧損)/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11		
— 基本		(2.25)	3.18
— 攤薄		(2.25)	3.18

以上之簡明合併利潤表應連同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本期間(虧損)/溢利	(9,764)	27,529
其他綜合虧損：		
<i>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除稅淨額	(820)	(373)
<i>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貨幣匯兌差額	(6,624)	(5,333)
本期間綜合(虧損)/收益總額	(17,208)	21,823
應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24,111)	18,730
非控制性權益	6,903	3,093
	(17,208)	21,823

以上之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應連同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報告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57,981	474,527
使用權資產		37,001	46,912
按金及預付款項		4,369	4,265
無形資產		420	469
合營公司之權益		5,578	4,868
遞延稅項資產		11,538	11,160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13	30,878	31,855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941	5,895
會籍及債券		14,942	14,942
非流動資產總額		567,648	594,893
流動資產			
存貨		685,391	818,780
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	15	1,147,071	1,362,782
合約資產		73,507	44,072
按金及預付款項		76,131	62,948
可收回稅項		5,592	564
衍生金融工具		-	2
短期定期存款		50,781	43,02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19,901	447,215
流動資產總額		2,558,374	2,779,389
資產總額		3,126,022	3,374,28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621	16,348
資產約滿退回承擔撥備		1,710	1,710
退休福利承擔		8,361	8,34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692	26,402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16	767,628	923,742
合約負債		104,374	60,720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991	21,709
銀行借貸—於一年內到期	19	559,323	657,612
租賃負債		16,394	19,319
衍生金融工具		15	141
流動負債總額		1,461,725	1,683,243
負債總額		1,481,417	1,709,645
股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72,945	72,945
儲備		1,499,318	1,521,266
		1,572,263	1,594,211
非控制性權益		72,342	70,426
股權總額		1,644,605	1,664,637
股權及負債總額		3,126,022	3,374,282

以上之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應連同附註一併閱讀。

第1頁至第29頁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徐應春
董事

何樹燦
董事

中期報告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非控制性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											權益	股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			特別儲備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撥備	股本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贖回儲備	實繳溢餘	特別儲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2,945	70,932	1,610	26,624	9,138	(6,326)	(18,157)	2,484	(270)	1,435,231	1,594,211	70,426	1,664,637	
綜合虧損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	-	(16,445)	(16,445)	6,681	(9,764)
其他綜合虧損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本													
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除稅淨額													
-	-	-	-	-	(553)	-	-	-	-	(553)	(267)	(820)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	(7,113)	-	-	-	(7,113)	489	(6,624)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綜合虧損總額													
-	-	-	-	-	(553)	(7,113)	-	-	(16,445)	(24,111)	6,903	(17,208)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4,987)	(4,987)	
自保留溢利轉撥至													
特別儲備													
-	-	-	-	2,502	-	-	-	-	(2,502)	-	-	-	
僱員股份計劃													
一僱員服務之價值													
-	-	-	-	-	-	-	2,163	-	-	2,163	-	2,163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72,945	70,932	1,610	26,624	11,640	(6,878)	(25,270)	4,647	(270)	1,416,284	1,572,263	72,342	1,644,605	

以上之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應連同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非控制性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											權益	股東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	實繳溢餘	特別儲備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撥備	股本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總額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72,945	70,932	1,610	26,624	7,038	19,434	(13,083)	-	(270)	1,417,047	1,602,277	69,888	1,672,165	
綜合收益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	23,217	23,217	4,312	27,529	
其他綜合虧損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除稅淨額	-	-	-	-	-	(252)	-	-	-	-	(252)	(121)	(373)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	(4,235)	-	-	-	(4,235)	(1,098)	(5,333)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	-	(252)	(4,235)	-	-	23,217	18,730	3,093	21,823	
與權益持有者之交易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	(4,038)	(4,038)	
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36,472)	(36,472)	-	(36,472)	
自保留溢利轉撥至特別儲備	-	-	-	-	2,100	-	-	-	-	(2,100)	-	-	-	
僱員股份計劃—僱員服務之價值	-	-	-	-	-	-	-	214	-	-	-	214	21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72,945	70,932	1,610	26,624	9,138	19,182	(17,318)	214	(270)	1,401,692	1,504,749	68,943	1,653,692	

以上之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應連同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報告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204,616	109,85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5,770)	6,06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3,792)	(92,67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淨額	75,054	23,248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47,215	248,9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68)	(1,266)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19,901	270,90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短期定期存款)	519,901	270,905

以上之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應連同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主要從事製造印刷電路板及電子產品所使用之化學品、物料及設備之貿易及經銷，以及為原產品 (「原產品」) 客戶製造電器及電子產品。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受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點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灣臨澤街8號啟匯17樓。

除另有列明外，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幣 (「港幣」) 呈列。

中期報告

2A. 本中期期間之重大事件及交易

全球爆發冠狀病毒疫情，為控制冠狀病毒散播而大規模關閉邊境，以及減少社交接觸及其他措施，直接及間接影響本集團之業務。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所製造產品之需求減少。因此，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受到影響，包括收益減少及於本中期期間不再維持盈利。

2B. 編製基礎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中期報告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告中一般包括之所有類型附註。因此，本報告應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採納以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與二零一九年年報所依循之主要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準則及詮釋之新修訂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執行：

		由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年度 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入	有待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 概念框架	經修訂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中期報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概無其他預期可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之經修訂準則或詮釋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及詮釋。

4. 估計

在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需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因而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同。

於編製此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方面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乃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規定於全年財務報表內需要作出之披露，故應連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b) 公平值估計

由於本集團現有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短期定期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及本集團現有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借貸）將於短時間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到期日為一年以下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減去估計信貸調整後之面值被假定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中期報告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b) 公平值估計(續)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按下列計量架構披露：

- (i)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ii) 除了第1層所包括之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iii)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之分類為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上市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及分類為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非上市投資分別被列入第1層、第2層及第3層。

第1層、第2層及第3層之間於本期間並無任何轉移。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b) 公平值估計(續)

(i) 第1層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以於結算日之市場報價列賬。如果報價可容易地及規律地從交易場所、經銷商、經紀人、產業集團、估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中獲得，且這些報價是在真實、公平的市場交易之基礎上定期呈現，則有關市場乃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使用之市場報價為現行出價。該等工具計入第1層。

(ii) 第2層金融工具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盡量利用可得之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量減少依賴實體特定估計。如對一項工具進行公平估值所需之重大輸入全部屬可觀察，則工具計入第2層。

如一項或以上重大輸入並無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則工具計入第3層。

中期報告

5.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b) 公平值估計(續)

(ii) 第2層金融工具(續)

對金融工具估值時採用之特定估值方法包括：

- 類似工具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用於結算日之遠期匯率釐定之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值，並將估值結果貼現至其現值。
- 其他方法(例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會於釐定其餘金融工具公平值時採用。

除列入第3層之非上市投資外，本集團遠期外幣合約之公平值估計結果全部計入第2層。

估值方法於本期間內並無其他變動。

6.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獲確認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該等報告是釐定經營分部之依據。本集團現時分為兩個經營分部－貿易及製造。本集團之主要業務資料報告均以此等分部為基礎。

6. 分部資料(續)

貿易 – 製造印刷電路板及電子產品所使用之化學品、物料及設備之貿易及經銷

製造 – 電器及電子產品之製造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952,104	1,067,143	18,481	-	2,037,728
分部內銷售額	154,691	1,660	14,025	(170,376)	-
總額	1,106,795	1,068,803	32,506	(170,376)	2,037,728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	1,083,822	1,068,803	30,239	(166,040)	2,016,824
隨時間轉移	22,973	-	2,267	(4,336)	20,904
	1,106,795	1,068,803	32,506	(170,376)	2,037,728
業績					
分部業績	27,539	(16,740)	(8,539)	74	2,334
融資收入	880	88	3	-	971
融資成本	(1,962)	(4,173)	(242)	-	(6,377)
	26,457	(20,825)	(8,778)	74	(3,072)
所佔一間合營公司之溢利					7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2,362)

中期報告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929,148	1,571,665	13,054	-	2,513,867
分部內銷售額	160,604	1,567	19,591	(181,762)	-
總額	1,089,752	1,573,232	32,645	(181,762)	2,513,867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	1,065,252	1,573,232	32,160	(176,312)	2,494,332
隨時間轉移	24,500	-	485	(5,450)	19,535
	1,089,752	1,573,232	32,645	(181,762)	2,513,867
業績					
分部業績	18,158	45,245	(7,673)	5	55,735
融資收入	1,532	252	7	-	1,791
融資成本	(2,778)	(11,829)	(372)	-	(14,979)
	16,912	33,668	(8,038)	5	42,547
所佔一間合營公司之溢利					1,018
除所得稅前溢利					43,565

6.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224,126	1,780,865	121,031	3,126,022
負債				
分部負債	514,557	922,316	44,544	1,481,41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貿易 港幣千元	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216,513	2,030,107	127,662	3,374,282
負債				
分部負債	517,439	1,139,128	53,078	1,709,645

7.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銷售貨物	2,011,642	2,486,884
佣金收益	4,533	6,765
服務費收益	20,904	19,535
票務及旅遊收益	120	494
其他	529	189
	2,037,728	2,513,867

中期報告

8. 其他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1,814	1,749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861	2,723
與未於上列顯示為短期租賃之低 價值資產租賃有關之開支	7	7
匯兌虧損淨額	5,765	4,8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81	522
慈善捐款	1,152	1,322
運費及保險	11,053	16,610
電費、水費和其他公用事項	11,627	14,475
交通及差旅開支	8,188	13,262
辦公及廠房開支	8,787	14,097
消耗品	6,249	15,326
稅項及附加費用	7,410	8,486
維修及保養	5,121	4,725
銀行費用	2,448	4,341
市場拓展開支	567	3,375
郵費、電話及傳真	2,246	2,641
倉儲	690	1,812
其他(附註)	8,315	6,397
	82,581	116,719

附註： 其他包括專業服務費、研發開支、汽車開支、燃料成本、雜項開支等。

9.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971	1,791
利息支出	(6,377)	(14,979)
融資成本，淨額	(5,406)	(13,188)

10. 所得稅支出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九年：香港利得稅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提撥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九年：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台灣之附屬公司須按20%（二零一九年：20%）稅率繳納公司所得稅。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	6,049
其他司法權區，包括中國企業所得稅	5,659	8,321
就附屬公司已宣派股息之扣繳稅項	2,169	1,666
遞延所得稅	7,828 (426)	16,036 -
	7,402	16,036

中期報告

11.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溢利 (港幣千元)	(16,445)	23,21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729,448	729,448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2.25)	3.18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具有反攤薄效應並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予以忽略，故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2.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購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港幣10,483,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港幣15,725,000元)。

13.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第3層金融工具：		
於非上市實體證券之股本投資	30,878	31,855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期初	31,855	57,597
期內／年內購入	-	1,417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1,025)	(27,262)
匯兌收益	48	103
於期末	30,878	31,855

中期報告

14.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零元		
(二零一九年：港幣0.01元)	—	7,294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15. 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含貿易性質之應收關連人士之款項)港幣1,118,411,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29,897,000元)。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介乎3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此外，就已建立長期關係之若干客戶而言，本集團有可能給予較長信貸期。

以下為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減值撥備)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0至30天	412,849	435,988
31至60天	254,715	382,605
61至90天	140,236	158,682
90天以上	310,611	352,622
	1,118,411	1,329,897

16. 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含貿易性質之應付關連人士之款項)港幣557,187,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699,016,000元)。

以下為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基於收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天	351,460	443,394
31至60天	97,065	192,149
61至90天	50,453	20,515
90天以上	58,209	42,958
	557,187	699,016

17.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幣0.10元 普通股股數	股本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729,447,964	72,945

中期報告

18.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通過之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主要目的為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並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屆滿。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已授予但仍未行使之購股權股份數目為70,150,000股。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根據該計劃可授予之購股權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該計劃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在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下，任何人士於截至及包括獲授新購股權之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內已經及可能獲授之購股權而所獲及將獲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該新購股權授出之日已發行本公司股份之1%。向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授予購股權，必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有關購股權承授人之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批准。倘於任何十二個月之期間內，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之0.1%及價值超過港幣5,000,000元，則必須舉行股東大會取得本公司股東之批准。

購股權可於授予日期後一年內行使，並(i)於授予日期起計首個週年日歸屬25%之購股權（下調至最接近相關股份之整數）；及(ii)於授予日期起計第二個週年日歸屬餘下之購股權。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及不會少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i)於授予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授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18. 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載列根據計劃已授予購股權之概要：

	行使價 港幣	購股權 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授予	0.906	71,650,000
失效		(1,500,0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0.906	70,150,00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歸屬及可行使	0.906	17,537,50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三日期間，可行使之購股權數目最多佔授出總數之25%；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十三日期間，可行使餘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上表所涵蓋之期間內並無購股權屆滿。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授予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港幣0.88元。於授予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港幣7,379,000元，其中約港幣2,163,000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內扣除(二零一九年：港幣214,000元)。

計算所授予購股權之公平值時使用之假設如下：

授予日期每股股份之公平值	港幣0.10元
預期年期	6年
預期波幅	31.93%
股息率	7.39%
無風險利率	1.44%

中期報告

19. 銀行借貸

	港幣千元
<hr/>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數額	876,307
新增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779,024
償還銀行借貸	(1,857,289)
<hr/>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數額	798,042
<hr/>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期初數額	657,612
新增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1,086,556
償還銀行借貸	(1,184,845)
<hr/>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數額	559,323
<hr/>	

2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產生之資本開支。

21. 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指本公司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該另一方之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要影響力之實體，或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或高級人員。

本集團由董事會主席王忠桐先生最終控制。

(a) 於本期間，本集團曾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應收關連人士之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票務及旅遊收益 (附註i及iv)	-	398	-	41
票務及旅遊收益 (附註ii及iv)	-	270	-	113
服務費收益 (附註iii及iv)	59	59	-	-
租金開支 (附註i及iv)	498	498	-	-

中期報告

21. 關連人士交易(續)

(a) (續)

附註：

- (i) 關連人士乃一間王忠桐先生為董事並擁有控制權或重要影響力之公司。
- (ii) 關連人士乃徐應春先生、王賢誌先生及張瑞榮先生之近親家族成員。
- (iii) 關連人士乃本集團之一間合營公司Wesi Technology Limited。
- (iv) 所有交易乃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交易各方所協定之條款進行。

(b)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於期內之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薪金、工資、佣金及津貼	26,325	27,313
授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購股權	1,505	146
退休福利	1,019	1,005
	28,849	28,464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港幣0.01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營業額為港幣二十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9%。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股東應佔虧損為港幣一千六百四十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二千三百二十萬元，主要由於全球爆發冠狀病毒疫情所致。此符合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全年業績公告內「展望」一節所指出，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將不再維持盈利之預期。

本集團之工業產品貿易部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營業額為港幣十億元，較去年同期輕微增長約2%，主要由於該部門之客戶逐步恢復或增加生產，因此對本集團分銷之工業產品有高於預期之需求。該部門之經營溢利為港幣二千六百五十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6%，主要由於台灣之一間附屬公司之卓越表現，為該部門之經營溢利帶來大部分之貢獻。新加坡業務亦較去年同期錄得經營溢利之增長，而中國業務對該部門之經營溢利錄得正面貢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之原產品製造部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2%至港幣十一億元，主要由於為控制冠狀病毒擴散而大規模關閉邊境，導致該部門所有於中國境外之客戶無法到訪本集團之廠房就新項目建立訂單所致。該部門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經營虧損為港幣二千零八十萬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經營溢利港幣三千三百七十萬元。為應付艱難之貿易環境，該部門已實施成本控制措施。

財務

本集團已獲取銀行及其他財務融資合共港幣二十四億六千五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其中港幣六億九千一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綜合借貸淨額為港幣一千五百萬元，其股權總額則為港幣十六億四千五百萬元，因此淨資本負債比率為0.9%。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以相應購買交易所用之貨幣單位進行，並已訂立外匯合約以在需要時對沖匯率波動。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4,460名僱員，其中239名駐香港、3,890名駐中國及331名駐海外工作。本集團主要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及經驗，以及考慮現行行業慣例釐定僱員之薪酬待遇。除為僱員提供公積金計劃、醫療津貼、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外，亦可能會根據僱員之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整體表現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給予酌情花紅。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

展望

鑒於目前全球冠狀病毒疫情大流行及全球經濟趨向惡化，預期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的整體業績將極可能遜於本年度上半年之整體業績。儘管本集團已盡最大努力維持收益及控制成本，然而，基於諸多因素影響，令前景難以預料。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僱員在此艱難之疫情時期之忠誠、支持與努力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董事
何樹燦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忠桐先生、徐應春先生、何樹燦先生、鄺敏恆先生、王賢誌先生及張瑞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Hamed Hassan El-Abd先生及許宏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宏中先生、梁錦芳博士、葉維晉醫生、謝顯年先生及林耀榮先生。

權益披露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置存之登記冊之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作出之通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本公司

姓名	個人權益	家庭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佔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	相關股份 (購股權)	權益總額 (包括相關 股份)佔 股本百分比 %
王忠桐	4,750,000	1,572,000	122,012,723 (附註1)	207,800,000 (附註2)	336,134,723	46.08	5,000,000	46.77
徐應春	7,577,920	-	-	-	7,577,920	1.04	3,000,000	1.45
何樹燦	3,470,000	360,000	-	-	3,830,000	0.53	3,000,000	0.94
鄭敏桓	5,400,000	-	-	-	5,400,000	0.74	3,000,000	1.15
王賢誌	-	-	24,172,028 (附註3)	207,800,000 (附註4)	231,972,028	31.80	3,000,000	32.21
張瑞榮	-	154,000	24,172,028 (附註5)	207,800,000 (附註6)	232,126,028	31.82	3,000,000	32.23
Hamed Hassan El-Abd	3,000,000	-	-	-	3,000,000	0.41	3,000,000	0.82
許宏傑	2,314,000	-	-	-	2,314,000	0.32	3,000,000	0.73
謝宏中	-	-	-	-	-	-	3,000,000	0.41
梁錦芳	-	-	-	180,000 (附註7)	180,000	0.02	3,000,000	0.44
葉維晉	-	-	-	-	-	-	3,000,000	0.41
謝顯年	-	-	-	-	-	-	3,000,000	0.41
林耀榮	-	-	-	-	-	-	3,000,000	0.41

(II) 本公司之相聯法團－台灣港建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個人權益	家庭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權益總額佔	相關股份 (購股權)	權益總額 (包括相關 股份)佔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股本百分比
						%		
許宏傑	178,615	4,716	-	-	183,331	0.51	-	0.51

附註：

- 122,012,723股股份以Wonder Luck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名義登記，該公司由Senta Wong (BVI) Limited全資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忠桐先生擁有50.25%及其妻子王胡麗明女士擁有49.75%。有關王忠桐先生(於本節披露)及Senta Wong (BVI) Limited(於「主要股東之權益」一節披露)被視為擁有權益之122,012,723股股份乃指同一批股份。
- 207,800,000股股份以Rewarding Limited之名義登記，該公司由Greatfamily Inc. (由Greatguy (PTC) Inc.全資擁有)為一酌情信託而全資擁有，而王忠桐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該酌情信託之成立人。有關王忠桐先生(於本節披露)、王賢誌先生及張瑞樂先生(分別於下列附註4及6披露)、Greatfamily Inc.及Greatguy (PTC) Inc. (於「主要股東之權益」一節披露)被視為擁有權益之207,800,000股股份乃指同一批股份。
- 24,172,028股股份由Max Return Group Limited持有，而王賢誌先生擁有其中33.33%股份。有關王賢誌先生(於本節披露)及張瑞樂先生(於下列附註5披露)被視為擁有權益之24,172,028股股份乃指同一批股份。

權益披露

4. 王賢誌先生作為一項酌情信託之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本公司擁有207,800,000股股份之權益。
5. 本公司之24,172,028股股份由Max Return Group Limited持有，而張瑞燊先生之配偶擁有其中33.33%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
6. 張瑞燊先生之配偶作為一項酌情信託之受益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本公司擁有207,800,000股股份之權益。
7. 該180,000股股份由梁錦芳博士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若干董事以代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持有信託之形式，持有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資格股。

除本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置存之登記冊之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之通知，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

本公司接獲通知，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置存之登記冊之記錄，下列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數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
Greatfamily Inc.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附註1)	207,800,000	28.49%
Greatguy (PTC) Inc.	受託人 (附註1)	207,800,000	28.49%
Senta Wong (BVI)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附註2)	122,012,723	16.73%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受託人	45,689,735	6.26%
王忠艇	實益擁有人及子女或配偶權益(附註3)	42,715,701	5.86%

權益披露

附註：

1. 請參見「董事之權益」一節附註2。
2. 請參見「董事之權益」一節附註1。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忠樁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擁有42,715,701股股份之權益，該等股份乃按以下身份持有：
 - (a) 25,613,332股股份由王忠樁先生個人持有。
 - (b) 450股股份由王忠樁先生之妻子胡倩明女士持有。
 - (c) 17,101,919股股份由王忠樁先生及其妻子胡倩明女士共同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並無獲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予以置存之登記冊之記錄，任何其他人士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詳情及其變動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註銷/失效	
(I) 董事							
王忠桐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5,000,000	-	-	5,000,000
徐應春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何樹燦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龔敏桓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王賢誌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張瑞榮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Hamed Hassan El-Abd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許宏傑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謝宏中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梁錦芳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葉維晉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謝顯年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林耀榮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3,000,000	-	-	3,000,000

權益披露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之結餘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II) 董事之聯繫人								
王賢慧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150,000	-	-	-	150,000
王賢德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150,000	-	-	-	150,000
(III) 其他僱員								
	14.06.2019	0.906	14.06.2020 - 13.06.2029	28,850,000	-	-	-	28,850,000
總數				70,150,000	-	-	-	70,150,000

附註：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三日期間，可行使之購股權數目最多佔授出總數之25%；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十三日期間，可行使餘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於緊接購股權授出之前一天，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港幣0.93元。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授予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釐定之購股權公平值約為港幣7,379,000元，其中約港幣2,163,000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內扣除。

計算所授予購股權之公平值時使用之假設如下：

授予日期每股股份之公平值	港幣0.10元
預期年期	6年
預期波幅	31.93%
股息率	7.39%
無風險利率	<u>1.44%</u>

預期波幅乃經考慮過往平均股價之波幅而估計。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時，乃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之變量及假設乃以董事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變量及假設之變動可導致購股權之公平值改變。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所偏差載列如下：

守則條文A.4.1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構成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4.1有所偏差。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之條文，董事會年內獲委任之任何董事須於彼獲委任後之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接受重新選舉。此外，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時，則為最接近者，但不得多於三分之一的人數）應輪流退任。輪流退任之董事須為自其上次接受重新選舉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之董事。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相若。

守則條文A.4.2

守則條文A.4.2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除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或聯席董事總經理）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可接受重新選舉，此與企業管治守則有所偏離。由於連續性為成功執行任何長遠業務計劃之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現有安排對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最為有利。

守則條文A.6.7

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所引致的旅遊限制，兩名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於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上，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出席，使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之規定標準。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關於核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